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8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6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再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根据《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负责上述提供借款事项相关手续办理及后续管理工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9）。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由于公司2026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8,543,490.55元，低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系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的影响。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部分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0）。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5,183,858.14 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226,415.11 元（不含税），置换资金总额 38,410,273.25 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6]第 2-00364 号）。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1）。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程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振华股份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2）。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1 日